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4-008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2月23日，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0,838,984股的比例为0.01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5.24元/股，最低价为33.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4,28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50.8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6）。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2月23日，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0,838,984股的比例为0.01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5.24元/

股，最低价为 33.6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4,28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4 日